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竞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竞买海土字18120号宗地的土地使用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根据竞买情况确定竞买价格，并签订相关合同与文件。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次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竞买各方情况介绍

（一）出让方情况介绍

海宁市国土资源局

（二）竞买方情况介绍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1年01月08日成立，法定代表人何文健，经营范围：灯头、灯座及其他电器附件的技术研发、制造、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竞买标的基本情况

（一）土地位置：盐官镇天通路2号（原电镀园区中区块）

（二）土地用途：其他工业用地/照明器具制造业

（三）出让面积：35193平方米（52.79亩）

（四）出让年限：50年

（五）起拍价：1,970万元

（六）竞买保证金：400万元

（七）竞价增价幅度：20万元

（八）容积率：1.1≤容积率

（九）固定资产投资强度：350万元/亩

(十) 该地块内 29341.5 平方米建筑作保留，由受让人自行向盐官镇人民政府以 2,672.1023 万元回购。

本次参与竞买所得土地使用权实际价格以最终竞买价为准，地块具体位置与面积以规划红线图和实测为准。

三、参与竞买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竞买土地及该地块内建筑拟作为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建设用地及生产场所，符合公司战略布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

四、风险提示

本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买为公开竞买，需根据相关规定履行“招、拍、挂”程序，公司竞买取得相关地块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后续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6日